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權及職責包括召開全體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報告董事會工作，決定本公司業務及投資計劃，擬備年度財務預算及終期報告，就分派溢利、彌補虧損及增減註冊資本擬定建議，以及行使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的其他職權、職能及職責。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26日與每名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及與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年份	職務及職責	獲委任年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的關係
陳燕飛先生	67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1989年	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	2011年	蘇肆先生的舅舅
蘇肆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	1993年	對外關係及聯絡	2012年	陳先生的外甥
沈順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	1998年	銷售及內部監控	2012年	不適用
周建先生	58歲	執行董事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1999年	藥品供應及內部監控	2012年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的年份	職務及職責	獲委任年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的關係
Li Ho Tan先生	50歲	非執行董事	2012年	合規監管、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	2012年	不適用
本名正博先生	42歲	非執行董事	2012年	監管日式藥用化妝品店舖業務的業務發展	2012年	不適用
劉良忠先生	5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2015年	整體合規監管及企業管治	2015年	不適用
黃德盛先生	5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015年	整體合規監管及企業管治	2015年	不適用
閔鋒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2015年	整體合規監管及企業管治	2015年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務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年份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年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的關係
程學明先生	46歲	市場推廣部副總經理	本集團的自家生產產品的銷售	2008年	2010年	不適用
黃奇先生	53歲	連鎖店業務部執行總經理	自營零售藥房及特許經營零售藥店的發展以及日常業務的安排	2011年	2011年	不適用
李小多先生	46歲	產品製造部經理	生產及品質控制	1998年	1998年	不適用
薛飛先生	34歲	管理部經理	日常管理	2014年	2014年	不適用
張遂會女士	52歲	產品品質控制部經理	產品品質檢測	2011年	2011年	不適用
唐再秀女士	36歲	會計部主管	日常會計	1999年	2013年	不適用
彭浚銘先生(又名彭析栢先生)	38歲	財務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財務報告、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管治	2015年	2015年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陳燕飛，67歲，於2011年5月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陳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自1995年起一直擔任成都百信主席，亦自1989年起一直擔任百信香港主席。陳先生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陳先生於中南財經大學(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前身)主修統計學，1987年7月學士學位畢業，其後於湖北中醫學院(為湖北中醫藥大學之前身)主修傳統中醫，1998年6月畢業。陳先生亦獲選為中國中藥協會第一屆常務理事之一。彼於2003年為武漢醫藥行業協會副會長、自2006年起為湖北光彩學會副會長及自2010年起為中國香港地區商會—武漢執委會副會長。陳先生為蘇肆先生的舅舅。

於上市後，我們將不會區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陳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藥物行業擁有廣泛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所裨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能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現時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組成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

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蘇肆，43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對外關係及聯絡。蘇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約18年經驗，於1993年加盟本集團，於2010年至2012年，分別擔任成都百信及春生堂銷售董事及銷售經理以及總經理。自2008年起，蘇先生擔任武漢百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負責藥品銷售。蘇先生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蘇先生已於2013年12月於西南財經大學修讀領導才能課程。此外，彼於2010年9月至2011年12月修讀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並於2001年7月獲湖北省醫藥公司頒授藥師資格。蘇先生透過遙距課程於1997年7月修畢北京師範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的一項兩年制課程，主修市場營銷。蘇肆先生為陳先生的外甥。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順，43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沈先生主要負責銷售及內部監控。彼在醫藥行業擁有約15年經驗，自1998年起一直獲委任為成都科訊副總經理，負責銷售。沈先生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沈先生透過西南交通大學與南澳大學合辦的課程，於2011年5月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通過網絡教育學院，於2006年6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主修工商管理。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周建，58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周先生主要負責藥品供應及內部監控。周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自1999年起一直獲委任為成都科訊總經理，負責採購及銷售業務以及全面管理。加盟本集團前，彼於1991年至1998年擔任深圳華辰藥業有限公司經理，負責公司的管理及經營，亦於1979年至1991年擔任重慶市永州區中藥材公司助理經理，負責採購及銷售業務。周先生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周先生於渝州大學主修企業管理，1992年2月畢業。此外，周先生於1996年11月獲中國藥材公司中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頒授企業管理經濟師資格。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非執行董事

LI HO TAN，50歲，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Li先生自2009年6月起於福建紅橋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Li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國際關係學院，獲頒學士學位，主修日本語言及文化。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本名正博，4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2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名正博先生自2009年設立希合投資有限公司後一直擔任希合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總裁。彼亦分別於2007年6月至2009年1月在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執行董事，於2001年1月至2007年6月在Goldman Sachs Japan Co., Ltd工作及於1997年4月至2000年12月在野村證券株式会社工作。本名正博先生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本名正博先生於1997年3月畢業於東京大學教養學部，獲得教養教育學士文憑，主修國際關係。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良忠，51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及企業管治。劉先生在食品科學與工程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彼自2004年起於武漢輕工大學擔任教授，專門教授食品科學與工程。彼自1992年至2001年於長江大學擔任講師及副教授，並自1986年至1989年為該大學的教學助理。劉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劉先生於2004年6月17日自華中農業大學取得農產品加工及貯存博士學位。此外，彼於北京農業大學主修農產品貯存及加工，於1992年7月畢業。彼亦於1986年7月自杭州商學院(為浙江工商大學之前身)取得肉食品衛生學士學位。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黃德盛，52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全面監督合規及企業管治事宜。黃先生於多個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有關詳情載於下表。

彼曾於若干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任職，詳情載列如下。

時期	公司	職位及責任
2011年3月－ 現在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主要從事 生產及銷售絕緣及耐熱材料)	區域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負責會計、合規事 宜及項目管理。
2009年12月－ 現在	中國數碼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主要從事 提供數碼版權管理解決方案 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企業 管治及合規事宜。
2010年1月－ 2011年2月	環球能源資源國際集團有限 公司(股份代號：8192)(主要 從事製造及銷售空調及買賣 金屬產品)	財務總監，負責會計及 企業融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時期	公司	職位及責任
2006年4月－ 2009年9月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後更名為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於有關 時間主要從事物業投資及 媒體娛樂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企業 管治及合規事宜。
2007年6月－ 2008年1月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後更名為 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 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9)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食品 製造、研發、銷售及分銷)	一間附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 副總經理，負責會計及企業 融資。
2006年4月－ 2007年5月	毅興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後更名為宇恒供應鏈集團 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隨選 資訊系統方案的研發及供應)	執行董事、副主席、授權代 表、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 師，負責會計及企業融資。
2003年1月－ 2003年4月	成報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0)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出版 報章及雜誌)	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公司秘 書，負責企業融資及合規事宜。
2000年3月－ 2003年11月	陽光文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後更名為優派能源發展集團 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7) (於有關時間主要從事傳媒 相關業務，包括廣播及出版 業務)	公司秘書(2001年8月至2003年 4月)；總監—人事及行政 (2000年3月至2001年10月)、 副總裁—人事及行政(2001年 10月至2002年6月)及一間附屬 公司之集團副總裁(2002年 6月至2003年11月)，負責企業 發展及合規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此外，彼於1999年12月至2000年2月擔任時信出版(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於1991年7月至1999年4月，彼於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擔任人事及行政總監。彼於2004年1月至2006年4月為Chu Lung Hai, Jimmy & Co. CPA 諮詢師。於1989年1月至1989年6月，於香港擔任Deloitte Haskins & Sells(後更名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中級會計師。於1985年11月至1988年1月，彼於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後更名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助理。

黃先生於1989年4月於澳洲新英格蘭大學(University of New England)取得財務管理深造文憑，並於1985年7月於英國南安普敦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取得商業經濟社會科學及會計理學士學位。黃先生自1991年1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並自1989年1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成員。彼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閔鋒，64歲，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整體合規監管、企業管治及業務發展。彼於法律事務擁有約30年經驗。閔先生自1994年起受僱於湖北省第六律師事務所(後更名為湖北正苑律師事務所)，並自2001年起成為其合夥人。此外，彼自1992年6月起於中南政法學院(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之前身)擔任民法副教授，並獲委任為經濟法學系副主任。閔先生於1998年12月20日取得中南政法學院的民法碩士學位及於1982年1月取得湖北財經學院的法學學士學位。閔先生於2000年8月18日獲湖北省高級律師職務評審委員會授予一級律師資格。彼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高級管理層

程學明，46歲，自2010年起擔任市場推廣部副總經理。彼於2008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自家生產產品銷售。程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約20年經驗，於2008年至2012年擔任成都百信銷售副總經理，主要負責銷售事宜。加盟本集團前，彼於1999年至2008年擔任湖北武漢怡奧藥業有限公司銷售董事，1993年至1999年於武漢百信任職，主要負責銷售事宜。程先生於西安工業學院(為西安工業大學之前身)主修財務會計，1991年7月畢業。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奇，53歲，零售藥房業務執行總經理。彼於2011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發展自營零售藥房及特許經營零售藥店及日常業務的安排。黃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黃先生於2007年至2011年擔任河北金天燕霄醫藥有限公司總經理。黃先生於2005年至2007年擔任石家莊環祥環境設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亦於1978年至2005年擔任華北製藥集團華益大藥房有限公司總經理。黃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河北醫科大學，主修醫藥，此外，彼以函授形式在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主修經濟管理，1997年畢業，並在河北青年管理幹部學院主修政治，1990年6月畢業。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李小多，46歲，本集團經理，主管產品製造。李先生於1998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生產及品質控制。李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16年經驗，自1998年3月起一直獲委任為武漢百信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管產品製造。加盟本集團前，彼於1996年2月至1998年2月擔任成都迪康製藥公司生產主管及生物技術主管，亦於1994年7月至1996年2月在重慶東方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負責開發新產品。李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成都中醫學院，主修傳統中醫。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薛飛，34歲，本集團管理部經理。彼於2014年2月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日常管理。薛先生在醫藥行業擁有超過8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彼自2008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職成都恩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薛先生於2006年6月畢業於成都中醫藥大學，取得藥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09年7月獲成都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認可為工程師。薛先生曾自2012年8月起就讀電子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張遂會，52歲，本集團經理，主管質量檢測。彼於2011年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產品質量檢測。張女士在醫藥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彼自2011年擔任成都科訊質量控制主管。加盟本集團前，彼於2000年12月至2011年5月擔任四川太極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品質保證及品質控制負責人。此外，張女士於1993年至2000年10月擔任四川石油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局總醫院傳統中藥藥劑師主管。張女士以函授形式於成都中醫藥大學主修傳統中藥房，2000年6月畢業。張女士於1999年11月取得成為執業中藥師所需之資格。張女士於2012年12月獲成都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認可為生物醫藥高級工程師。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唐再秀，36歲，本集團的會計部主管，主要負責日常會計。唐女士於會計方面擁有約15年經驗。彼自1999年起擔任成都科訊的出納員、會計師、財務監督及財務經理。唐女士於2007年6月30日畢業於重慶工商大學，主修會計。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彭浚銘(又名彭忻栢)，38歲，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投資者關係及協助董事會進行有關管治事宜。彼在會計、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彭先生獲委任為一間福建物流公司仁建安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主要負責會計及財務以及全面合規事宜。此前，彼於2010年9月至2011年4月任職於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環球銀行部門及於2008年3月至2010年9月擔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門助理經理，累積銀行及企業融資經驗。彭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06年2月於美國Ernst & Young LLP擔任主任，並於2007年2月至2007年10月於核證準則服務集團擔任主任。彼於2007年11月至2008年3月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核證及諮詢業務部門擔任經理。彭先生於2003年5月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及於1999年8月於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完成主修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彼自2006年2月起成為美國California Board of Accountancy執業會計師及自2006年11月起為特許財務分析師(CFA)特許狀持有人。彼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彭浚銘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蔡元開先生，於2015年5月26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為何泰安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擁有逾10年核數經驗。蔡先生擁有加拿大多倫多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的經濟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管理人員常駐地

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在聯交所作主要上市的新申請者須有足夠管理人員常駐香港。這一般指必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由於我們的主要業務及生產設施均主要位於中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現時及日後會繼續常駐中國。目前，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彭浚銘先生及蔡元開先生乃通常居於香港，但我們並無任何執行董事現為通常居於香港。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並已取得有關豁免，但必須符合若干條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合規顧問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於股份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日期起至我們就首次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會計年度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期間，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另一溝通渠道。合規顧問的聯絡人將可隨時解答聯交所的查詢。我們已經與合規顧問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其中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我們已就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合規顧問，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至我們就首次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會計年度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止或至終止協議時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 (b) 合規顧問須向我們提供服務，包括遵守上市規則下的規定、所有其他適用法例、法規及守則提供指導及意見，並作為我們與聯交所的溝通渠道之一；
- (c) 我們已同意就由於或有關以下事宜而蒙受的所有損失及損害及由於或有關以下事宜而正當作出及合理招致所有付款成本及開支向合規顧問作出彌償：(aa) 合規顧問合法及正當履行其據此之職責；(bb) 本公司違反其據此之責任；及(cc) 本公司、其董事、授權代表、高級職員或代理人未能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法規、守則及指引(任何對其所作出之行動、索償或訴訟，或所蒙受之任何損失或損害或所作出或招致之任何款項、成本或開支，乃由合規顧問之任何詐騙、欺詐行為或重大過失所導致者除外)；
- (d) 我們只可在合規顧問的工作水準在整體上不能被市場所接受或對其按上市規則第3A.26條所允許的收費有重大爭議(而未能於60天內解決)時，方可送達一個月的通知書終止委任其為合規顧問；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e) 倘我們重大違反有關協議，合規顧問將有權向我們送達一個月通知呈辭或終止其委任。

委任年期須自上市日期起計，並於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會計年度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終止，但有關委任可經雙方協議予以延長。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根據2015年5月26日的董事會會議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閔鋒先生、劉良忠先生及黃德盛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劉良忠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劉良忠先生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載的合適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協助董事會，就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並且監控我們的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所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根據2015年5月26日的董事會會議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目前由陳先生、劉良忠先生及黃德盛先生三名董事組成，劉良忠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制定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根據2015年5月26日的董事會會議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目前由陳先生、劉良忠先生及閔鋒先生三名董事組成，陳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董事會的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根據2015年5月26日的董事會會議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目前由陳先生、閔鋒先生及周建先生三名董事組成，陳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制訂及審閱發行人就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審閱及監察發行人遵守法律及法定要求的政策及常規、制訂、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審閱發行人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管理層的報酬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已付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津貼、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20,000元、人民幣696,000元及人民幣553,000元。

[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將考慮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對董事的薪酬作出建議，而有關薪酬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因此，董事於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薪酬未必能反映董事的未來薪酬水平。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已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津貼、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實物福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15,000元、人民幣999,000元及人民幣1,386,000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彼等的離職補償。此外，並無任何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其他已付或應付董事的款項(包括退休計劃供款)，而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亦沒有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按照現時的安排，預測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董事薪酬總額(包括支付董事以作為薪酬的實物福利及供款，但不包括任何應付董事的酌情花紅)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